

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人：	常州市武进区西湖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	常州市宝隆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西太湖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常州市宝隆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在本次由甲方组织采购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的采购中，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就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1、甲方确定乙方为西湖街道礼河集镇清扫保洁、环卫设施保洁、垃圾收运等环卫作业的实施人。作业范围详见《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项目负责人为祁舸。

作业服务时间3年，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

本次签订的服务期，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2022年9月30日止。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中标成交书；

②乙方的响应文件；

③磋商文件（含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环卫作业服务要求、环卫作业质量考评细则、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等）；

④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环卫作业服务要求》和《环卫作业质量考评细则》，对乙方道路清扫保洁、果壳箱垃圾桶保洁、垃圾收集清运等工作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指导和考核。

2、根据乙方在考核中的结果，按月向乙方支付承包费。

3、听取乙方提出的建议并给予答复。

4、审定乙方的环卫作业服务制度和计划，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5、拥有《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办法（道路保洁和垃圾收运）》、《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道路保洁和垃圾收运）》的解释权。

6、区域范围内新增作业量的派遣、核算。

7、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环卫作业服务要求》和《环卫作业质量考评细则》和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开展清扫保洁工作。确保承包清扫保洁的道路、公共设施、环卫设施等稳定呈现干净整洁的面貌，确保垃圾收集及运输工作做到日产日清，并按指定地点、指定时间、指定运输线路运送垃圾，不得拒绝沿线居民向垃圾收集车辆内倾倒生活垃圾，严禁从事单位垃圾有偿清运服务。

2、为保证环卫作业工作正常有效开展，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专业环卫作业队伍，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相关的工作预案，经甲方认可并备案。

3、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

4、独立承担环卫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

5、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6、自觉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签订劳动用工合同，作业及管理人員工资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7、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8、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9、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10、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四、价格与支付

1、合同年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472200 元，（分解至每月支付金额为 120000 元，分解后余额为 32200 元，余额在第 12 次一起支付）。如按《环卫作业质量考评细则》规定发生扣款，在月度作业服务款扣除。

2、付款及扣款方式：

扣款方式：因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等原因，按《环卫作业质量考评细则》规定扣款后，作为最终的月度作业服务款。

付款时间：甲方根据当月考核结果，于次月 20 日前（含当日）向乙方支付作业服务款。

付款方式：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乙方银行账户。

五、环卫作业权的交付和回收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负责向乙方转交环卫作业权，乙方应于合同期满当日无条件向甲方交还环卫作业权。甲乙双方应提前 10 天进行交接手续和准备，确保准时交接。

六、履约保证金的支付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前交纳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未违反合同约定的事项一次性退还，不支付利息。

2、履约保证金的期限为叁年。

3、合同期满后或不属乙方重大责任事故造成的本合同终止，甲方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七、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拒绝乙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3、甲方逾期付款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十天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补偿乙方损失。

八、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生效及终止

1、合同生效：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终止：

(1) 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天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a、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及时进场；

b、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礼河集镇区域道路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第六条第（四）条款的规定。

(2) 甲方终止部分合同，甲方可以按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的由于乙方未交付部分的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服务的额外费用并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 破产终止合同

a、当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终止合同，在甲方知情而未收到乙方终止合同书面通知时，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b、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原因造成自然终止合同时按破产终止合同办法终止合同。

十、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

十一、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贰

份。

十三、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投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记录在案，并经签证同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件：

附件一、环卫作业服务要求

附件二、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

附件三、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

附件四、保洁作业清单

附件五、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车辆配置表

甲方（采购人）： (盖章)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经发区稻香路2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贺鸣普

2021年9月29日

乙方（供应商）： (盖章)

地址：常州市武进高新区龙庆路5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林

2021年9月29日

见证方：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见证方代表：

2021年10月13日

附件一：环卫作业服务要求

环卫作业服务要求

1.1 总体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健全的日常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检自查制度。如遇突发事件，采购人有权调用中标人人员和车辆参与应急。作业服务须达到队伍整齐规范、机械设备齐全状态优良、质量优质高效、环境整洁优美的基本要求。

1.2 人工作业基本要求

1.2.1 本次招标人工作业包括不具备列入机械化清扫的道路清扫、快慢道路保洁、人行道清扫保洁、广场道板清扫保洁、绿化带绿化隔离带保洁、护栏保洁、景观水域保洁以及果壳箱垃圾收运、清洗等内容。作业范围详见《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及相关附件。

1.2.2 时间要求：

①“道路人工清扫保洁日工作小时数”说明：8小时是指每天的6:00-10:00和13:00-17:00。作业时间段内均必须安排人员进行不间断作业。作业时不得离岗倾倒垃圾。

②有关休息时间的说明：具体在岗作业休息时间由中标人灵活安排；遇重大检查时作业方式按采购人的要求执行；高温季节作业时间由采购人另行通知。

1.2.3 道路清扫保洁容貌具体要求：

①车行道、人行道及绿化带内废弃物，如果皮、纸屑、塑膜、烟蒂、痰迹等不得大于零废弃物控制指标，且路面无污水。

②全路段清扫无死角，垃圾无漏收；雨水窨井无阻塞；人工清扫保洁后的垃圾，必须及时清除，不得将垃圾扫入窨井、河道、绿地内，街巷交界处清扫保洁应各延伸3米。机械清扫每日2次，第一次普扫必须在7:30前完成，人工清扫每日1次。

③降雪天气，应及时组织铲雪作业。道路融雪后，路面煤渣、灰沙及其它废弃物应及时清扫干净。

④花岗岩花台要每周清洗1次，并巡回保洁。

⑤范围内道路、道板、绿化、环卫设施设备等，必须全员额、全时段、全路段、不间断巡回保洁，按照采购方的要求，配备保洁车辆和保洁工具（大小扫帚、铁铲、簸箕、垃圾夹、铲刀、垃圾袋等）；保洁后的白色垃圾、烟头、树叶、杂物等要装袋清运至采购方指定的垃圾转运站或指定堆放点，绝对严禁随意焚烧和填埋。

1.2.4 果壳箱、垃圾桶、垃圾收集点清运清洗要求：

①本项目采用 8 吨垃圾收集车进行垃圾收运。

②12 小时以内（含）保洁道路的果壳箱每天 2 清运 1 清洗。

③果壳箱垃圾清运完成时间（按每日早、晚二次）：7:00 前、21:00 前；清洗完成时间：9:00 前，清洗结束应及时收集沿街垃圾。

④如遇果壳箱、垃圾桶外溢时，应随时组织收运。所有路段内的果壳箱应保持干净、整洁，无乱张贴、乱涂写，无外溢情形，果壳箱的门、盖无敞开现象，无随意焚烧现象。

⑤如遇果壳箱设施出现故障、物件缺失等现象，须及时向采购方反映，及时更新，确保完好。

1.2.5 人员基本要求：

①道路清扫保洁工及垃圾清运工在作业时应统一着具有反光标志的工作服、帽。上岗期间不得有闲聊、窜岗、散坐现象。严禁电动车辆驾驶人员逆向行驶等违规行为。

②企业必须坚持对作业人员进行每月 1 次的安全教育；购置意外伤害险，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风险规避工作；做好作业时安全突发时间的应急处置和保障措施。

③中标方必须保障环卫工人的正常休息时间，按照规定发放加班工资、节假日加班工资、高温补贴。

④必须执行《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关于员工保障的其他规定。

1.3 机械化作业基本要求

1.3.1 作业时间安排：

①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应充分考虑道路交通状况，日间安排机械化洒水作业，夜间安排机械化清扫作业和冲洗作业，机械化清洗作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安排在日间或夜间进行。

②每日 22:00 开始组织冲洗作业（每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并依次组织清扫和清洗作业（也可安排日间作业），至次日上午 7:00 前全部撤离作业路段；洒水季节（每年 3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组织车辆在 9:00—15:00 作业。非核心区域路段的各项作业和一级道路每日增加 1 次的日间机械化清扫作业，在确保回避交通高峰的情况下，作业时间可根据需要自行组织。

③当气温 $\leq 5^{\circ}\text{C}$ 时，桥面、坡道的冲洗及清洗作业应暂停；当气温 $\leq 2^{\circ}\text{C}$ 时，必须停止全部冲洗及清洗作业，与此同时道路清扫全部采用干扫（不喷水）作业方式。

1.3.2 作业定额标准及作业频次：

清扫作业定额：60 千米/工日，三级道路作业频次 1 次/日。

1.3.3 作业行驶要求：

①清扫作业时选用一档，行驶速度不超过 10 公里/小时，副机转速不超过

2000 转/分，应严格按照放刷、喷水、调整箱体压力和刷盘转速、清扫的顺序进行操作；非特殊气候情况下，避免“干扫”；作业时禁止扫刷、吸嘴不落地。

②作业时须开启警示灯和示宽灯，夜间禁鸣，日间适当鸣号。

③作业人员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线路、频次和作业模式作业；作业时穿戴统一的、具有明显警示标识的工作服，并保持着装整洁。不得有滞留马路和加油加水超时等情况。

④车辆行驶、停放必须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对车辆的基本管理要求，任何交通违法行为责任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1.3.4 机械化作业车辆容貌要求：

①车体整洁明亮、各种配件齐全、使用功能齐备，各项作业装置保持完好、有效。车身如有宣传标贴，须保持清洁完整。

②应保持标志清晰、齐全，车体无破损、无锈蚀、无污物、无灰垢。车尾应有反光标志（或加贴反光膜）。车体杜绝吊挂、抛洒污物，滴漏水、油液体等现象。

1.3.5 调度和管理要求：

①科学合理调配作业车辆分布比例及运行。每班作业应按规定填写出车日志，作业车辆应在规定地点取水、清洁污物箱，机械化作业收集的垃圾倒入指定转运站。

②建立健全车辆维修、保养和检查制度，必须确保出车车况良好。

③如遇死角、深沟、道路两侧行道树过低过近、垃圾杂物体积过长过大、落叶季节、窞井腰眼不畅通、有杂物或被堵塞等工况无法满足环卫机械化作业条件时，需组织人工配合作业。

④如遇其他突发事件、重大活动，采购方有权调动中标方的车辆和人员参与应急，中标方须无条件服从。

1.4 服务方式：承包制

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和中标人的投标承诺具体事项和考核办法，中标人若发生违约行为或考核不合格，招标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

1.5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具体见《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

附件二：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

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

项目	考评内容	存在问题	问题详细描述	发现一处扣分	扣分上限	整改时限	备注
(一) 道路清扫机械化作业	清扫作业	车辆机械化作业日完成作业量未达标的		2	不限	12 小时	
	冲洗作业	未按照计划指令作业					
	洗扫作业	未按照计划指令作业					
(二) 日常人工清扫保洁作业	道路清扫保洁（包含车行道、人行道、桥梁及两旁道路、道路交界处延伸 3 米）	1. 清扫保洁，无积尘，边角无淤泥，无瓜果壳、纸屑、烟蒂、废弃物等，无垃圾包、暴露垃圾、污水沟及动物尸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业任务且保洁率达到 100%。	1、主次干道有积尘，侧石边角有淤泥、灰沙、污水（每 2 平方米范围及有较明显脏、差的为一处）	1	10	4 小时	
			2、人工清扫道路漏扫、垃圾漏收的，人工清扫次数不达到规定次数的	1	10	4 小时	
			3、路面有废弃物（包括瓜果壳、纸屑/塑膜、烟蒂、痰迹、混凝土、渣土、沙、石、砖、粪便、呕吐物、动物尸体、垃圾包等，每 2 平方米范围为一处）	1	10	4 小时	
			4、雨水积水、污水未及时清扫，每 2 平方米范围为一处	1	10	4 小时	
			5、道路未按规定时间清扫完毕，每日 7：30 前未完成道路冲洗和清扫的，每 10 米为一处	1	10	4 小时	
			6、道路交界处未按照规定扫通的	1	10	4 小时	
			7、道路清扫作业时乱倒清扫垃圾	2	不限	2 小时	
			8、降雪天未及时组织铲雪作业，融雪后未及时清扫干净的	2	不限	4 小时	
			9、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明显尘土堆积不见底色。每 2 米为一处	1	10	4 小时	
			10、窨井泉眼未清扫或者窨井泉眼未通的	1	10	4 小时	
			11、机械化作业道路未按照要求每班次清扫、保洁一遍的	1	10	4 小时	

			12、机械化作业车辆未按规定速度行驶的	1	10	4小时
			13、机械化车辆作业时扫路刷头高于路面的；运行途中有垃圾洒落的，乱倒垃圾、污水的	1	10	4小时
		2. 主次干道及公共场所无焚烧垃圾现象。	1、道路或公共场所所有焚烧垃圾或焚烧痕迹 2、环卫工人在垃圾收集房、果壳箱或垃圾桶内等其他区域焚烧生活垃圾	2	10	4小时
				10	不限	4小时
		绿地、绿化带保洁	1、绿地、绿化隔离带、行道树穴内无烟头、杂物、垃圾，每平方米为一处	1	8	4小时
			2、道路、绿地、绿化隔离带、行道树旁发现建筑垃圾等垃圾杂物堆放	1	8	4小时
			1、绿地范围内脏乱、有垃圾；绿地内水面有漂浮物	1	8	4小时
			1、果壳箱、垃圾桶设施破损、遗失(损坏2日内须上报，未上报扣分)	1	4	3天
			2、果壳箱、垃圾桶门(盖)未关(损坏1日内须上报，未上报扣分)	1	4	4小时
		环卫设施保洁	3、果壳箱、垃圾桶箱内垃圾满溢未及时清理(超出沿口基准线)	1	4	4小时
			4、未按照规定要求洗扫果壳箱、垃圾桶，果壳箱、垃圾桶箱体不整洁	1	4	4小时
			5、果壳箱、垃圾桶周边脏乱(周边2米内)	1	4	4小时
			6、果壳箱、垃圾桶有乱涂写、乱张贴的	1	4	4小时
		背街小巷，地下过街通道管理	1、地下过街通道有杂物乱堆放、垃圾包、暴露垃圾、污水积存、乱张贴乱涂写现象	1	6	4小时
			2、通道有积尘，通道阻塞不畅通	1	6	4小时
			1、背街小巷(含绿地花台)有垃圾包、暴露垃圾、污水积存等现象的	1	5	4小时至1天
		城区公共服务设施	1、道路两侧范围及责任区域内的公交站台、广告凳、广告牌、花台、护栏等公共服务设施脏乱的，每2米为一处	1	6	4小时
		路段道板普扫作业	1、路段未按规定普扫或达不到普扫次数	2	10	4小时

	作业人员	严格按照清扫保洁作业方案中明确的人数配备清扫保洁人员。	1、上报路段人员至少1人	3	不限	1天
			1、应机械化收集而未机械化收运或达不到规定次数的	2	5	4小时
			2、机械化收集时对跑冒滴漏的垃圾不及时清理干净的	1	5	4小时
			3、垃圾收集车辆在收集、运输途中有滴、泼、撒、漏现象的	1	5	4小时
			4、垃圾收集车辆外挂塑料袋、车容车貌差的	1	5	4小时
			5、将工业垃圾、医疗垃圾、建筑垃圾、化工等危害性垃圾混入生活垃圾收集的	1	5	4小时
		道路垃圾收集和运送	6、垃圾收集未按照指定的转运站和处置终端运送的(采购人同意的除外)	1	5	4小时
			7、发现乱倒垃圾或者接到举报查实的	5	不限	4小时
			8、收集垃圾后随意焚烧垃圾的	10	不限	4小时
			9、将火种混入生活垃圾中携带至转运站或终端的	10	不限	4小时
			10、因转运站设备检修、停电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生产的,进站垃圾未服从分流的或组织分流不力的	2	8	4小时
			11、运送垃圾进中转运站不服从中转运值班人员管理的	2	8	4小时
			12、消杀没有达到标准的	1	5	4小时
			1、用拖拉机或不密闭车辆收运垃圾的	2	2	4小时
		禁用拖拉机等不密闭的车辆收运垃圾	1、抽查人员工资发放记录,确实有用工不满足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	1	不限	每人每项
			2、接到有关签订劳动合同投诉属实的	1	不限	每人每项
			3、接到有关工资慰问金补贴发放不及时或不发的投诉,经查属实的	1	不限	每人每项
			4、接到有关“五金”未按时足额缴纳的投诉经查属实的	1	不限	每人每项

			5、出现五人以上劳资纠纷的	2	不限		每起
			6、每月考核未被市考评扣分路段的奖励，必须用于对该路段的职工奖励，未发放给职工，被投诉查实的属实无故不发的	2	不限		每起
	内部管理		1、建立道路清扫保洁（含机械化和人工）、果壳箱垃圾箱保洁、垃圾清运等各项管理制度，包括行政管理、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安全制度、考核制度、奖惩制度等管理制度，每缺1项	1	不限		
	内部管理	加强内部管理，科学合理的制定作业方案和应急预案措施，服从上级工作安排，迎接市区各项考核检查，建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管理台账，不断提升企业内业内部管理	2、建立基础管理台账，包括《人员作业情况登记本》、《日常检查情况登记本》、《信访处理登记本》、《机械化作业车辆出入库登记本》等，每缺1本，登记不及时	1	不限		
	安全管理		3、未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区采购方交给的指令性任务，每发生1次	2	不限		
	安全管理		1、未配备专职安全员	10	不限		
	安全管理		2、不进行安全教育，无教育台账的	1	不限	1天	
	安全管理		3、未穿戴作业单位统一规定的反光安全标志服、帽的	1	不限	4小时	
	安全管理	配备专职安全督察员（安全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一线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并做好台账，切实提高一线职工的安全意识	4、因环卫作业车辆未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导致交通事故承担主要责任，并造成恶劣影响的	5	不限		
	安全管理		5、发生交通事故，未能正确妥善协调处置，造成恶劣影响的	5	不限		
	(五) 安全 文明作业		6、机械作业车辆未按照规定开警示灯和鸣警示音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1、不按照规定着装、穿拖鞋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2、作业人员当班集聚、聊天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3、作业人员当班围观突发事件或就地闲逛购物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环卫作业人员（含机械和人工）均需规范作业、文明作业，机械作业人员要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法规，作业时避让行人和非机动车；人工清扫保洁作业人员、垃圾收集人员等要着装规范、遵守社会公德、文明作业。	4、机械化作业车辆在作业时车辆无故停留休息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5、车辆容貌未保持完好、密闭、整洁、安全的	1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6、不文明作业，故意扬尘的	2	不限	4小时	
	文明作业		7、主次干道应当采用电动车保洁的而采用人力保洁车保洁的	1	不限	4小时	

(六) 社会 监督	媒体曝光	新闻媒体负面的、有损环卫形象的曝光事件发生	8、电瓶作业车辆有超速、在快车道上行驶、逆向行驶等违规行为的现象的	1	不限	4小时
	市民举报	有责投诉事件发生	9、作业工具、车辆未紧靠路边停放，或者停靠在公交车站、消防栓旁。收集车未在作业方向设置警示标志	1	不限	4小时
	领导督办	被市、区、镇领导督办、区点评片中反映问题及点名批评问题	10、保洁人员在作业时间收拾废品	1	不限	4小时
			1、被媒体曝光属实的	5	不限	
			1、被市民投诉查实的	2	不限	
			1、出现问题被市、区、镇领导督办的，被市、区、镇领导点名批评的，以及在区点评片中出现的问题	2	不限	

备注： 1、本考核细则管理实际情况，可由街道城管中队作适当调整及补充。

2、本细则的贯彻执行由街道城管中队负责监督、检查、解释。

附件三：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

环卫作业质量考核奖惩办法

根据区政府全面提升镇区范围环境卫生面貌的要求，全面提升街道环卫机械化作业的覆盖率，按照“标准化、机械化、数字化、全覆盖”的管理模式，结合我街道环卫管理工作的实际，制订本考核奖惩办法。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以作业质量考核为核心，加强环卫从业人员管理，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通过现场考核方式，来推动镇区环卫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和长效化。

二、考核对象和范围

- 1、考核对象：区域内中标方。
- 2、考核范围：详见《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及相关附件。

三、考核内容

（一）作业质量（具体质量标准参考《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

- 1、机械化作业质量（快慢车道）；
- 2、人工清扫保洁质量（道板、广场、人行道及不能机械作业的区域）；
- 3、花台、广告凳、护栏、景观亭台、桌椅、护栏等公共设施保洁质量；
- 4、果壳箱保洁质量；
- 5、垃圾清运服务质量；
- 6、绿化带、绿地、绿化隔离带等保洁质量。

（二）作业规范

- 1、人员规范：人员作业纪律的遵守情况、行为规范等进行考核。
- 2、车辆规范：对作业车辆的运行、操作的规范情况进行考核。
- 3、管理规范：对上报资料、数据及更改刷新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对问题整改效果的核查进行考核。

（三）社会责任

- 1、对有责投诉和媒体曝光的处理。
- 2、对区、镇两级派遣案卷的整改处理。
- 3、对市民反映强烈的问题的处理。

四、考核方式

（一）现场督查考核

1、日常考评。由街道城管中队考评人员，按照《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细则》，每日组织人员对作业区域进行巡查，对巡查发现的问题，以及区级平台反馈的问题，通过发放《镇区环卫考评问题整改单》的形式，由中标单位负责人签收后落实整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

整改情况反馈给区环卫处。

2、**督查考评**。由街道城管中队考评人员按规定的时限，对派遣相关中标单位落实整改问题的情况进行督查，根据中标方整改情况，作好登记，对在规定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的，督促中标方再次组织整改，并记录考核。

3、**现场考评**。由街道城管中队组织不定期现场考评，进行即时扣分；现场考评采取分类抽样的方式，不通知中标方，每周组织1次，实行现场即时扣分。对于现场考评中存在的问题，责成相关中标方组织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

4、**专项考评**。由街道城管中队组织不定期对垃圾桶、果壳箱、护栏等设施保洁情况、垃圾清运情况、垃圾收运车辆情况、人员在岗情况等内容进行专项考评，专项考评的成绩可计入现场考评，冲抵现场考评次数。

（二）对中标方响应指令的考核

各中标方要求申报的资料、台账、人员、参加会议、重大活动保障、现场督查等要求公司响应的情况、准确率反馈记录。其响应结果，按照考核细则对应条款进行考评。

（三）区、镇考评情况反馈的考核

针对区、镇两级考评反映的环卫问题，发生扣分或未整改的情况进行考核。

（四）社交媒体反映情况的考核

对有责投诉和媒体曝光的处理；对居民反映强烈的问题的处理；对上级、领导督查问题的整改情况不到位的，区考评点评材料中反映的问题，对照相应的条款予以考核。

五、考核质量标准

（一）机械化装备要求

1、按照《环卫作业服务要求》的相关内容进行机械覆盖作业。

2、车辆驾驶人员、车辆档案必须在街道城管中队建立档案，纳入规范管理，人员更换，必须及时上报。

3、所有作业车辆必须定点停放，统一接受街道城管中队的调配和管理。

（二）机械化作业路面质量要求

道路整体应整洁干净，路面和交通标线黑白分明，道路两侧无各色斑迹，无明显积灰、积垢，隔离栏下能见本色，无明显污迹，无污水、积水。

（三）人工普扫质量要求

路面、路牙、便道、行道树穴、公交站台及隔离栅周围的地面无垃圾污物，露出道路本色；绿地和绿地内甬道无果皮、纸屑、塑膜、烟蒂、痰迹、包装袋等垃圾；雨天清扫保洁时应及时清理排水口沟槽，保持沟槽畅通。

（四）巡回保洁质量要求

1、路段长及保洁人员必须全时段、全路段、不间断巡回保洁，按照招投标要求配备电动保洁车及保洁工具（大小扫帚、铁铲、簸箕、垃圾夹、铲刀、垃圾袋等）；保洁后的白色

垃圾、烟头、树叶、杂物等要装袋清运至指定转运站，严禁焚烧、填埋。

2、道路车行道、人行道及绿化带内、道板、路面无废弃物，果皮、纸屑、塑膜、烟蒂、痰迹等；路面无污（垢）水；公交站台、环卫设施上无乱张贴、乱涂写、小广告及残标；路面、道板等保洁范围内无杂草。

（五）果壳箱洗扫保洁质量要求

1、各中标方按照招投标要求配备设施洗扫人员，按照每日进行1次洗扫的标准进行洗扫保洁作业。雨天晴需及时洗扫；果壳箱洗扫后，周边地面无积水、无杂物、无污物；设施洗扫时要注意安全，同时避免水花四溅，影响行人和车辆。

2、沿路果壳箱、花岗岩花台、公交站台、护栏等表面整洁无污物、无痕迹、无尘土，周边无杂物。

3、垃圾桶要定点摆放，中标方有看管义务，一旦造成损坏、缺失，必须在第一时间上报。中标方要做好果壳箱、垃圾桶周边居民使用的宣传工作，避免人为损坏。

（六）垃圾收集清运质量要求

1、由中标方按照招标文件响应要求，配备垃圾收集人员采取巡回收集相结合的方式收集果壳箱内的生活垃圾。

2、沿路果壳箱必须做到日产日清；至少达到每日二次收集清运的标准。出现满溢的现象应当立即组织收集清运。

（七）作业人员和作业工具要求

1、保洁公司必须按照招标要求，为作业人员统一配备响应的作业服装，全年不少于4套（春秋、夏季2套）；上装必须有安全反光标志和公司标志；作业人员上岗必须按照规定，统一着保洁公司服装，并戴工作帽，电动车驾驶人员要带头盔或安全帽；作业人员着装干净整齐，无破损，不得赤膊、光脚、穿拖鞋作业；上岗期间不得闲聊、串岗，休息时坐在道路边上等违反劳动纪律的情形。

2、机动车驾驶人员、电动车驾驶人员同样必须着统一配备的服装，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驾驶车辆进行作业，不得出现逆向行驶、闯红灯等违法行为。

3、中标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为作业人员统一配齐作业所需的工具；作业车辆要统一款式、颜色、标志，作业车辆要进行统一编号，并报管理部门备案，以便接受管理；作业车辆要干净整洁，定期维护，每天洗扫。

（八）安全文明作业要求

1、中标方必须配备专职安全监督人员（安全员），并坚持对作业人员每月进行1次安全教育，安全教育的台账、照片每月报街道城管中队备案审查；作业车辆要注意安全驾驶，文明驾驶，在作业时，要回避行人和非机动车，按照标识和警示音管理的要求作业，避免扰民；车辆停放或停车时，要停放整齐，停车必须紧靠侧石，严禁在路口、公交站台等不安全或者影响交通的地方停放。

2、中标方必须为每名员工购买意外伤害险，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风险规避；做好作业时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保障措施。

3、中标方必须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文明作业的教育，树立和维护环卫行业整体形象；作业人员工作时遇到乱吐、乱扔、乱倒等不文明行为，应以文明、礼貌用于提醒劝阻；应尽量避免与行人、商户、居民产生矛盾，发现问题应立即上报，严禁使用过激语言与行为，防止激化矛盾。

六、管理及考核奖惩措施

环卫作业继续延续精细化管理考评，坚持强化标准、注重实效、公开公正、奖惩并重的原则，严格实施奖惩，并与经济结算挂钩。

（一）通报措施

1、对于每月的精细化考评的成绩和问题，以《通报》的形式每月下发，接受镇政府的监督。

2、对于各类考核发现的问题，汇总整理后，于次工作日发送各作业公司并报镇政府。

3、对于路上巡查发现、上级派遣、领导督查、媒体发现的问题，将通过手机微信、案卷派单送达等形式，发送各相关作业公司。

（二）点评措施

由街道城管中队汇总当月考评的各方面问题及各公司采取的好的做法、思路、措施，以召开点评会议的形式，进行点评。同时，根据每月考核扣分情况进行排名，排名末位的作表态发言。

（三）奖惩措施

1、奖励措施

当月考核未被区考核扣分的，对所在道路的路段长和作业人员进行适当奖励。

2、处罚措施

（1）市考评问题每个扣1分。

（2）区考评问题每个扣0.5分。

（3）经发区综合执法局西太湖网格分队、园区网格分队、礼河网格分队队员、网格巡查考评队员每发现一个问题扣0.1分，未整改扣0.5分。

（4）环卫专项考评发现问题扣0.5分，未整改扣1分。

（5）各路段巡回保洁人数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人员脱岗，按每人次1000元考核扣款。

（6）街道城管中队组织召集的各类会议、活动，要求项目经理和公司负责人参加的，必须参加（公司负责人含总经理或总经理委托的其他公司负责人，但不得是项目经理），每缺席1人次，考核扣款1000元。

（7）作业单位每月保洁经费结算不设底限，当月考评扣除经费从当月保洁经费基数中扣除。最终考评成绩以汇总结果为准，每扣1分扣500元。

（四）退出措施

1、中标人在承包期内连续 2 次或累计 3 次，月度考核结果在 85 分（不含 85 分）以下的，由街道城管中队于次月底前与中标人解除合同。被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在被解除合同时日起，三年内不得参与西太湖街道环卫作业投标。

2、中标人在各类应急响应工作，市、区重大活动期间因清扫保洁不到位造成重大影响的，街道城管中队有权在合同期内，提前 15 天通知中标人解除合同。被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在被解除合同时日起，三年内不得参与西太湖街道环卫作业投标。

3、中标人不能按时支付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人员支出的（含最低工资标准、高温费等）造成人员纠纷的，街道城管中队有权在合同期内，提前 15 天通知中标人解除合同。被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在被解除合同时日起，三年内不得参与西太湖街道环卫作业投标。

4、被解除合同后由第二候选人负责代管（由街道城管中队组织签订临时代管合同），作业及考核要求与本合同一致。代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且代管期内遇合同到期则代管自动终止。

七、考核计分办法

（一）现场考评计分（含专项考评）

对照《环卫作业服务质量考核细则》的项点，按照每月不低于 6 次现场考评（含专项考评）进行即时扣分，按照产值基数来设定每次抽查道路数量，凡是细则对应的考核项点，均在每次考核内容中，在现场考评中，每发生一起问题，按照细则实行即时扣分。

（二）各类督查、巡查、派遣问题（指令响应）未整改计分

对照《环卫作业服务质量考核细则》的项点进行巡查派遣问题，以及区长效管理派遣、领导督查、社会举报、媒体反馈等问题进行派单，要求中标方在限定的时间内整改问题，并反馈整改信息，在规定时限内未能整改到位的，按照考核要求进行考核扣分。

（三）社会监督问题考评计分

对有责投诉和媒体曝光的处理；对市民反映强烈的问题的处理；对上级、领导督查问题的整改情况不到位的，区考评点评材料中反映的问题，对照相应的条款予以扣分。

（四）考核扣分月度、年度计分方法

1、**月度考核计分**。汇总当月所有扣分和考核扣款金额，统一折算成扣款金额，按照月度扣款与月度产值的比例来折算分数（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即：月度考核得分（满分 100 分）=（1-月考核扣款总额/月产值）*100。

2、**年度考核计分**。汇总全年考核扣款金额，按照年度考核扣款金额与年度产值的比例来折算分数（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即：年度考核得分（满分 100 分）=（1-年考核扣款总额/年度产值）*100。

注：月度、年度考核排名上述计算方法为准。退出措施中连续 2 次、累计 3 次考核扣分低于 85 分的分值计算，也以上述计算方法为准。

附件四：保洁作业清单

一、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保洁作业清单（道路部分）

序号	路名	起点	等级	保洁时间	清扫作业方式	道路要素数据										机扫		
						长度(m)		宽度(m)				面积(m ²)				条数		里程(m)
						快车道	慢车道	快车道	慢车道	人行道	绿化带	快车道	慢车道	人行道	绿化带			
1	礼新路	长汀仕尚村界一区界	三级	8	机械	1703	9				20	15327	0	0	0	34060	2	3406
2		电力站—长汀仕尚村界	三级	8	人工	451	9				6	4059	0	0	0	2706		
3		长顺路—电力站	三级	8	人工	892	12			8		10704	0	0	7136	0		
4		长虹路—长顺路	三级	8	机械	693	12			4	11	8316	0	0	2772	7623	2	1386
5	东方南路	河新路—长顺路	三级	8	机械	1531	12				10	18372	0	0	0	15310	2	3062
6		长顺路—长虹西路	三级	8	机械	604	12				6	7248	0	0	12	3624	2	1208
7	礼河岸坡东	影剧院—朱家桥	三级	8	人工	350	14					4900	0	0	0	0		
8	河新路	东方南路—礼新路	三级	8	机械	527	11				10	5797	0	0	0	5270	2	1054
9		东方南路—G312	三级	8	机械	1993	11					21923	0	0	0	0	2	3986
10	长汀路	东方南路—礼新路	三级	8	人工	615	9			8		5535	0	0	4920	0		
11		礼新路—锦润路	三级	8	机械	371	22	8	6	4	8162	2968	2226	1484	2	742		
12		锦润路—腾龙路	三级	8	机械	425	22	8	6	4	9350	3400	2550	1700	2	850		
13	长顺路	东方南路—礼中路	三级	8	机械	258	16			7	4128	0	0	1806	2	516		

14		礼中路—礼新路	三级	8	机械	308	16	6	8	4	4928	1848	2464	1232	2	616
15		礼新路—锦润路	三级	8	机械	447	16		6	11	7152	0	2682	4917	2	894
16		锦润路—腾龙路	三级	8	机械	434	16			11	6944			4774	2	868
17		北草坪	三级	8	人工	202				113	0	0	0	22826		
18	长塘路	腾龙路—锦润路	三级	8	机械	474	16			15	7584	0	0	7110	2	948
19		长顺路—长汀路	三级	8	机械	438	16		1.6	13.8	7008	0	700.8	6044.4	2	876
20		长汀路—长塘路	三级	8	机械	446	16			20	7136	0	0	8920	2	892
21		长塘路往北	三级	8	机械	106	16								2	212
22	长泽路	腾龙路—锦润路	三级	8	人工	450	16			12	7200	0	1967	5400		
23	礼中路	礼新路—礼河中学	三级	8	机械	162	11		5	6	1782	0	810	972	2	324
24	礼河路	礼新路—礼河	三级	8	机械	317	4			9	1268	0	0	2853	2	634
25	礼博路	礼新路—礼河	三级	8	人工	60	4		4		240	0	240	0		0
26	朱家桥	礼新路—礼河	三级	8	人工	60	10		10		600	0	600	0		0
27	卫生院 西弄	长汀路向南	三级	8	人工	88			4		0	0	352	0		0
28	卫生院 东弄	长汀路向南	三级	8	人工	89			4		0	0	356	0		0
29	志佳糖 烟酒店	礼新路向西	三级	8	人工	55			4		0	0	220	0		0
30		南	三级	8	人工	221			26		0	0	3971	0		0
31	礼河菜 市场	西	三级	8	人工	74			24		0	0	1776	0		0
32		北	三级	8	人工	186			38		0	0	7068	0		0

33		东	三级	8	人工	103				32	0	0	3296	0	0
34	礼河停车场		三级	8	人工								3500		
汇总		全部				15133					175663	8216	49619	138631	
		其中：机械清扫				10326					127319	5248	11990.8		22474
		其中：人工清扫				4807					48344	2968	37628		

备注：道路两侧“墙至墙”区域均为保洁范围。上表道路数据如与现场不一致的，以实际情况为准。

二、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保洁作业清单 (果壳箱及垃圾筒收运、保洁)

序号	形式	位置	数量	收集次数 (次/天)
1	果壳箱	道路沿线	25	2
2	垃圾桶	道路沿线	280	2

三、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保洁作业清单 (公厕保洁)

序号	位置	保洁方式	配人	备注
1	礼河停车场	专人	1	
2	礼新路街中心	专人	巡回	
3	聚新广场	专人	1	

附件五：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车辆配置表

项目名称：礼河集镇区域环卫作业服务项目

车辆名称	数量	备注
3吨扫路车	1辆	不少于1辆
8吨垃圾收集车	1辆	不少于1辆
电动垃圾收运车（1吨）	1辆	不少于1辆
电动保洁车	10辆	不少于10辆

备注：3吨车：总质量 \geq 6000KG、8吨车：总质量 \geq 15000KG